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正面盈利提示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溢利，而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虧損，主要由於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增加，以及財務成本及部分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減少所致。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從事碼頭及物流服務之共同控制實體的兩個 70,000 噸新泊位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起投入運作（誠如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中所披露），而使其溢利增加。

本公佈載述之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現時所得之資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尚未落實，亦未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最終業績可能與本公佈所披露之資料有所不同。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詳情將於本公司即將刊發之二零一三年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內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必美宜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力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王力平先生、楊秀嫻女士、陳瑞常女士、黎嘉輝先生、王亮先生及石獅先生；(2)非執行董事：鄭國和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國興先生、吳慈飛先生、何衍業先生及余擎天先生。

\* 僅供識別